附件

### 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参加意向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 | 支持方式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| 邮 编 |  |
| 标准冠名人 |  | 职务职称 |  | |
| 电 话 |  | 传 真 |  | |
| E-mail |  | | | |
| 联系人 |  | 职务职称 |  | |
| 电 话 |  | 传 真 |  | |
| E-mail |  | | | |
| 参编标准 | □ 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求 第1部分：家用及类似用途房间空气调节器》  □ 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求 第2部分：工商业用空调设备》  □ 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求 第3部分：空气净化器》  □ 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求 第4部分：新风机》  □ 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求 第5部分：电冰箱》  **注：请在参编标准前□中勾选。** | | | |
| 单位意见：  单 位：（盖章）  填表日期： | | | | |

注：1.请有意向参与本标准起草工作组的人员及单位务必于2020年3月25日前回复。

2.可将填好的表格发电子邮件到：caijun@cvc.org.cn。